

##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关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北京证监局警示函的关注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股份”或“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其发行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19 同方 01”）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具体信息如下表所示。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同方股份委托联合评级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起息时间	发行期限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评级展望	上次债项评级	上次评级时间	发行规模（亿元）
155782.SH	19 同方 01	2019/10/24	3 年(2+1)	AAA	稳定	AAA	2019/10/15	5.00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同方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9〕158 号）（以下简称“警示函”），警示公司在披露业绩预亏公告时，未对商誉及无形资产减值、存货跌价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长期股权投资损益确认进行充分的会计估计，导致预计数据与之后披露的更正公告、年度报告中的业绩数据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存在 2018 年度业绩预告不准确、业绩预告更正公告不及时情况。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二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根据《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规定，对公司予以警示，将相关违规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评级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整改情况，以便及时评估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上述债项信用等级所产生的影响。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100022）

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http://www.unitedratings.com.cn>